

中证香港内地民营企业指数、国有企业指数编制方案

中证香港内地民营企业指数和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指数样本均从中证香港 100 指数样本空间中产生, 分别从内地民营企业概念证券以及内地国有企业概念证券中选出市值最大的 40 个证券组成指数样本, 以反映香港证券市场中内地民营企业以及内地国有企业证券的整体表现。

一、指数名称和代码

指数名称	指数简称	指数代码 (人民币)	指数代码 (港元)
中证香港内地民营企业指数	内地民营	H11154	H11152
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指数	内地国有	H11155	H11153

二、指数基日和基点

该指数系列以 2007 年 12 月 31 日为基日, 以 1000 点为基点。

三、样本选取方法

1、样本空间

同中证香港 100 指数样本空间。

2、选样方法

(1) 对样本空间内证券, 按照过去一年的日均成交金额由高到低排名, 剔除排名后 50% 的证券。

(2) 对样本空间内剩余证券，选取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内地概念企业为待选样本：

- 注册地在中国内地；
- 公司营运中心在中国内地；
- 公司主营收入 50% 以上来自中国内地。

(3) 在上述待选样本中，主要依据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和股权变动公告分别选取民营企业以及国有企业上市公司。判断的主要标准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上市公司归为民营企业上市公司；将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以及国务院各部门、地方国资委，地方人民政府的上市公司归为国有企业上市公司。

(4) 对于上述样本，将内地民营企业证券和内地国有企业证券分别按其过去一年日均市值由高到低排名，分别选取排名前 40 的证券构成中证香港内地民营企业指数样本及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指数样本。

四、指数计算

指数计算公式为：

$$\text{报告期指数} = \frac{\text{报告期样本的调整市值}}{\text{除数}} \times 1000$$

其中，调整市值 = $\sum$ (证券价格 × 调整股本数 × 权重因子 × 汇率)。汇率、调整股本数的计算方法、除数修正方法参见计算与维护细则。权重因子介于 0 和 1 之间，以使单个样本权重不超过 10%。

五、指数样本和权重调整

1、定期调整

指数样本每半年调整一次，样本调整实施时间分别为每年 6 月和 12 月的第

二个星期五的下一交易日。每次调整的样本比例一般不超过 10%。定期调整设置缓冲区，排名在前 32 名的新样本优先进入指数，排名在 48 名之前的老样本优先保留。

权重因子随样本定期调整而调整，调整时间与指数样本定期调整实施时间相同。在下一个定期调整日前，权重因子一般固定不变。

2、临时调整

特殊情况下将对指数进行临时调整。当样本退市时，将其从指数样本中剔除。样本公司发生收购、合并、分拆等情形的处理，参照计算与维护细则处理。